

南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洪住建字〔2026〕33号

关于印发《南昌市住建行业施工图审查机构 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区、开发区、湾里管理局）住建行政主管部门，各有关施工图审查机构：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南昌市第十二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精神，按照市住建局《关于深入开展住建领域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的实施方案》要求，我局制定了《南昌市住建行业施工图审查机构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现予以印发。请各县（区、开发区、湾里管理局）住建行政主管部门结合实际工作情况，参照执行。



南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

2026年4月1日印发

南昌市住建行业施工图审查机构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南昌市第十二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精神，按照市住建局《关于深入开展住建领域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的实施方案》要求，进一步加强住建行业施工图审查机构管理，维护良好市场秩序，更好服务社会经济发展，决定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住建行业施工图审查机构专项整治行动。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以查处违规违纪违法问题为核心抓手，聚焦住建行业施工图审查中介机构服务耗时长、审查质量差等突出问题，通过开展集中专项整治，强化企业自查自纠力度和行业监管执法效能，实现“发现一批、曝光一批、查处一批、规范一批”的整治目标，形成强大监管震慑，狠刹行业不正之风，全面提升施工图审查机构及从业人员的服务水平和专业能力，推动专项整治工作取得阶段性明显成效。

二、整治内容

本次专项整治重点针对施工图审查机构以下违法违规及不规范行为，实行全覆盖排查整治：

图审机构与建设单位存在隶属关系；超范围承接审查业务；未按规定时限完成审查工作，超出审查时限；使用不符合条件的

审查人员；未按规定上报审查过程中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出具虚假审查合格意见书；审查工作存在漏审、错审（含已出具审查合格意见书的施工图，仍有违反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三、具体措施

围绕整治内容，明确市、县区两级住建部门职责，综合采取自查自纠、监督检查、社会监督等措施，确保整治工作落地见效：

（一）强化自查自纠，压实主体责任

由市住建局统一组织在我市承接审查业务的所有施工图审查机构全面开展自查自纠工作。各机构需对照整治内容逐项排查，建立问题台账，明确整改措施和整改时限，确保问题整改到位。市住建局将对各机构自查纠偏情况进行随机抽查，对自查敷衍了事、整改落实不到位的，予以约谈、通报批评；对拒不整改或整改仍不达标的，列入重点监管名单，实施从严监管。

（二）开展监督检查，强化属地管理

各县区住建部门需严格对照本方案明确的整治内容，对进入本行政辖区承接业务的施工图审查机构，结合专项整治、“双随机”检查等相关工作开展。检查实行项目抽查制度，每家审查机构至少抽取 1 个项目；对承接审查项目数 10 个以上的机构，抽取项目数不少于 2 个，重点检查机构市场行为规范性和施工图审查质量。

（三）畅通监督渠道，凝聚整治合力

专项整治行动期间，各级住建部门要畅通投诉举报渠道，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及时回应群众诉求。对收到的投诉举报问题，属地住建部门要及时受理、认真调查处理，对查实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责令限期改正，并依法依规严肃查处；对检查中发现的国有企事业单位违规、公职人员违纪及职务违法犯罪线索，要第一时间移送纪检监察机关处理。

南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投诉举报电话：0791-83884159。

四、工作安排

本次专项整治分三个阶段有序推进，明确各阶段时间节点、工作任务和报送要求，确保整治工作有序衔接、取得实效：

（一）自查自纠阶段（2026年4月底）

各施工图审查机构对照整治内容和工作要求，开展全面自查自纠，认真填写《施工图审查机构自查表》（附件1），对自查发现的问题和不足，及时整改、规范完善。

各机构需于2026年4月25日前，将填报完成的《施工图审查机构自查表》（WORD文档）及对应盖章扫描的PDF文件，统一报送至市住建局勘察设计科。

（二）重点整治阶段（2026年12月底）

市住建局将围绕施工图审查机构规范运行，依托三项重点工作开展专项整治：1、结合南昌市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委托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第三方服务机构，对各县区项目开展消防设计及施工图设计质量专项检查。2、组

组织开展 2026 年度全市勘察设计企业及图审机构“双随机、一公开”动态核查，委托具备相应资质单位或行业专家实施施工图设计质量核查。3、结合投诉举报、信访处置等日常工作，对施工图审查机构存在的问题开展全面专项整治。

各县区住建部门要突出整治重点，坚持点面结合，采取“双随机、一公开”行政执法检查、专项检查、投诉举报、信访问题核查等方式，全面推进专项整治，通过“发现一批、曝光一批、查处一批、规范一批”，有效治理突出问题，净化我市施工图审查市场。自 2026 年 4 月起，各县区住建部门需于每月 28 日前，将《施工图审查机构整治进展报表》（附件 2）报送至市住建局勘察设计科。

（三）总结提升阶段（2027 年 3 月底）

各级住建部门要系统梳理整治工作中发现的突出问题，坚持以案促改、以案促治，巩固整治成果，完善配套管理制度，建立健全防范问题反弹的常态化、长效化监管机制。同时，需形成书面总结报告，于 2027 年 3 月 28 日前报送至市住建局勘察设计科。

联系人：邓卫平、毛欢

联系电话：0791-83884159

联系邮箱：625476336@qq.com

附件 1

施工图审查机构自查表

机构名称:		联系人:					手机:		
自 查 内 容	项目类别及数量	自查情况存在问题情形					整改措施及时限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勘察								
	房建设计								
	市政设计								
	专项设计								
郑重承诺: 本表填报内容及所附证明材料均真实、准确和完整。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印章): 年 月 日									

备注: 1、项目类别及数量汇总起止时间: 2022 年 1 月-至今审结的南昌地区项目;
 2、①图审机构与建设单位存在隶属关系; ②超范围承接审查业务; ③未按规定时限完成审查工作, 超出审查时限; ④使用不符合条件的审查人员; ⑤未按规定上报审查过程中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 ⑥出具虚假审查合格意见书; ⑦审查工作存在漏审、错审(含已出具审查合格意见书的施工图, 仍有违反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附件 2

南昌市施工图审查机构整治进展报表

县区住建主管部门（加盖公章）：

时间： 年 月 日

序号	整治情况									处罚情况		国有企业事业单位违规、公职人员违纪及职务犯罪线索移送情况
	检查企业数量（家次）	检查项目数量（个次）	检查成果文件数量（份）	投诉举报数量（家）	出动执法人员数量（人次）	出动专家数量（人次）	发送整改通知书数量（份）	发现问题数量（个）	问题整改数量（个）	立案查处数量（宗）	作出处罚决定的案件数（宗）	